



中國藏經譯印史

道安

一、藏經概說

A、藏經之意義

藏經，或稱大藏經，一切經，三藏經，乃我國對佛教聖典編纂成之總稱。為研究佛學之根本典籍。其他古今中外學者之撰述，宗派之繁分，莫不皆由此而流出者。故研究佛學者。首應於藏經具清晰之概念，而知佛教文獻之所由始也。藏字梵語毗荼迦 *Pitaka* 之意譯，原語本指可容花果竹篋之盛器；佛典集成，其攝藏涵容亦若是，故取喻為名。而於佛陀一代所說之教法戒律，區分為「經、律、論」三篋。我國翻譯界，以較雅訓之詞易之曰「三藏」。即經之集成曰「經藏」；律之集成曰「律藏」；論之集成曰「論藏」。稍後，則更有大藏經之稱矣。佛教之三藏集成，髣髴於我國集「經、史、子、集」四部名四庫者然。經字亦係梵語「修多羅」*Sūtra* 之譯音，意譯為線，義取貫穿，謂其能貫穿花束令不散失。佛說教理，經以貫攝之，亦如線之貫花，故遂譯為經。合篋與線，雅稱之曰藏經。

B、藏經之結集

佛教教主釋尊滅度後之第一大事，即為編纂其一生傳布人間教法之聖教。其編纂——結集——之原因不出二：一則令正法久住而

不散失；二則俾僧團和合垂為軌式而已。史乘載摩訶（大）迦葉，知佛滅度期近，率五百比丘，自王舍城首途，赴拘尸耶；途次，遇一手持曼陀羅花之異學，得悉釋尊已滅度七日。比丘中未離欲者，聞之多慟哭；無學者亦黯然不樂；惟跋陀羅獨欣然曰：「大沙門——釋尊——在時，是淨是不淨，是應是不應，吾等恆為所困；今者得自在，可適吾等意；欲作而作，不作而止」。大迦葉聞之慨然！思有所以維護正法之念。依現存南傳巴利文律藏小品 *Cullavagga* 之說：「佛滅度後，有愚癡比丘善賢，竊以為幸，謂不復有佛制戒之拘束；大迦葉聞而有感云云」。大迦葉於拘尸耶禮葬畢，急思集眾編定佛說，以防非法非律之事流行；於是集佛說謀諸眾，得眾長老之所贊許；迺於王舍城外之石窟，選得五百大德比丘任其事，舉行佛說之編纂，是為佛教聖典第一次之結集。佛教聖典之結集有多次，以此次為始，故後世稱為佛典之根本結集也。

結集梵語原文為僧羯諦 *Saṃgīti*，等誦或會誦之義；即於眾中推選精諳法（經）律（戒）者，因上座之問，而誦出佛陀生平所說之經律，經全體大眾為之審定。文句既定，又從而編次之，垂之以為典則。此次所編纂者，惟法與律之二藏，即所謂教理與戒條。其質量殆無幾，絕無如後世所稱藏經之廣博；然藏經之雛形骨幹，固具於是矣。是次結集，為時歷七閱月，始竣其事。即佛滅度之初夏，阿育王在位第八年也。此外，猶有傳說廣學多聞多數大德比丘，在王舍城石窟之外，舉行另一集團所謂窟外大眾結集，及毗舍離第二次之結集；乃至二四四九年（A.D.1955）緬甸第六次結集，傳說係根據繼承印度結集而來者。事載史傳，茲

不繁引。

C、藏經之傳播

佛教傳播於世界各國之間，其首要任務，即為聖典之翻譯。茲畧述佛典原始言語及後傳播文字差異之源，以觀其流變。當王舍城第一次根本結集聖典之語文，應為印度古典梵語，即散斯克圖語 *Sanskrit*。次為印度方言；再次為西域方言。印度方言，應有五印度方言之藏經流行，惜後因法難及異教之焚毀不存，文獻不足徵矣；惟由梵語寫成南傳之巴利語 *Pali* 藏經，猶幸獨存於錫蘭各地而無恙也。更後，則有西域方言所流行之胡語藏經，不幸亦所存無幾。考佛滅度不久，僧團之發展，在地理上分為南北二流派：所謂北方佛教者，則以今日之尼泊爾以北之西藏、西域、中國為中心，由是翻譯而傳播者為散斯克圖語之三藏。此系計有蒙古藏、滿州藏、朝鮮—高麗—藏，日本藏及今日歐洲所譯各種經籍。散斯克圖語系之原寫本佛經，自北方之尼泊爾地方，漸次為歐洲學者所發現，惜其為數不多耳。印度方言之南方土語系藏經，則以今日之錫蘭島為中心，由是翻譯而傳播者，為巴利語三藏。此系計有暹羅、緬甸、越南、柬埔寨等藏經，均能完整保存。若對照南北兩系語言佛典觀之，歧異之處，頗不一揆。蓋北傳佛教，為部派佛教中之大眾部與上座部，二系教義，兼而有之，而大眾系等多進取思想，遂漸演繹為大乘佛教；而南傳者則純係上座部教義，思想守舊，一切以保守為是，故其法律，均成定型，迄今仍無變更。此乃歷史事實，誠無可掩諱者也。

巴利語藏經史實之記錄，據錫蘭島史 *Dipavansa* 之說，適當錫蘭「阿跋耶婆荼伽摩尼王」*Abhaya Vatigamani* 時，始於大寺集眾傳寫，猶是依據舊日口傳，錄成土語（印度南方方言之一種），約在紀元前一世紀之譜。迄後，西紀五世紀初，中印度摩羯陀國碩學三藏覺音，南至錫蘭，即以印度本土之巴利語重譯錫蘭之土語佛典，並益以各種注疏，三藏皆備，於是巴利語佛典乃見大成。今暹羅、緬甸等地存之。暹羅所藏之藏經，於 A.D. 1893 年，國王「秋羅隆高」五世 *Chulalongkorn V*，在位二十五年紀

念，曾以暹羅字官本刊行全部，頒贈世界各國大學及學會，時人耳目為之一新。

考巴利文三藏之聖典，為數不多，與我國所謂小乘阿含部相差無幾，惟經藏中多「小阿含」一部外，其餘律論兩藏，皆少於我國者。又彼之三藏次第亦與我國藏經畧有不同：彼以律藏居首；經藏次之；而論為殿焉。其次第數量為：一律藏 *Viñaya-piṭakam* 為波羅提木叉 *Pratimokkha*，注釋之悉答韋浦般伽 *Sutta-vibhanga*、塞陀 *Khandhaka*、波利婆羅 *Parivara* 之三部。經藏 *Sutta-piṭakam* 為：長阿含 *Dīgha-nikāya*、中阿含 *Majjhima-nikāya*、雜阿含 *Saṃyutta-nikāya*、增一阿含 *Aṅguttara-nikāya*、小阿含 *Khuddak-nikāya* 之五部。論藏 *Abhidhamma-piṭakam* 為法僧伽 *Dhamma-Saṅgari* 以下總計七部。

西藏藏經為喇嘛教徒之所翻譯編纂護持傳播。三藏中屬於經藏者，總計八類，一百一十五部，三百五十冊；更有續藏二百一十三冊；其經藏為我國清朝康熙二十三年（A.D. 684）至乾隆三十七年（A.D. 772）所譯刊本，其續藏則為雍正六年（A.D. 1728）開始鏤刻。蒙古藏經，刊於至大三年（A.D. 1310）。西夏藏經，刊於大德六年（A.D. 302）。回鶻（突厥）藏經，刊於泰定元年（A.D. 1324）。蒙古與滿洲藏經，昔為奉天省所保存。滿洲藏經，世界惟有一部，日俄之戰（A.D. 1904），為日本擄去，現存於日本。

梵語佛典原本，直接或間接（胡語）漸有我國之譯本，西藏之譯本；（其中一部分仍由國譯重譯），展轉復有蒙古語，滿洲語之重譯；日本語之直譯或重譯。種類繁雜，頗具百花繚亂之觀。然在比較各譯之長短，惟我國所譯即構成所謂藏經者，實最為完美盡善。其於量也，因譯業創始極早，歷久不衰，遂多獨存之譯本，今時他處皆不能獲觀，而全體之量亦龐然無比。其於質也，又以譯業為我國國民性真摯之表現，濟以我國文字之美妙，譯家巧於運用，遂能曲暢玄文，發揮奧義，較之他譯，有過之而無不及。故今佛典研究資料之豐富，當推我國藏經為第一。近世紀歐美人士所譯我國佛書，因文字之杆格，勉強採譯，每有意外

之謬解。如法之名中國學者婁彌優沙 A. Remusat，曾譯法顯所著之「佛國記」，(A.D. 1836 年刊行) 其中拘薩羅國一段原文「刻牛頭旃檀作佛像」，誤為「刻牛頭而取旃檀作佛像」。英人名古物學家浮格生 J. Ferguson 根據婁彌優沙之譯文，遂謂「佛教崇拜牛頭，乃屬低級之宗教。」(詳見所著樹木及龍蛇崇拜 Tree and Serpent Worship, London, 1868.) 此種錯誤，乃因不明我國文字結構之過。故今之學者，應用我國藏經作精深之探究，自有獨到之處，歐美人之研究但可作為參考，不宜妄為附和也。茲為明瞭全系藏經傳播起見，特附藏經源流系統表於后，以窺我國所搜譯藏經之豐富，堪稱世界源遠流長佛學第二祖國也。

D、近代之發現

原始聖典編纂集成後，究於何時始分為散斯克圖語及巴利語？前一節已畧論之矣；而此二系語文藏經流行，究竟孰先孰後？其歷史經過情形，已難加以考正；但散斯克圖語聖典，在佛滅度後五百三十年頃，迦膩色迦王時，業已大量流布於世。十九世紀初葉 (A.D. 1822)，英人荷德生氏 B.H. Hodgson，曾宦遊於尼泊爾，發現該國境內保存古梵語聖典頗富，經其注力搜集，共得三百八十部之新舊寫本。荷氏此次發現，對於歐洲學術界研究之供獻匪淺；蓋歐人僅先知巴利語之佛典，至是震於龐大之梵語佛典，故不勝驚異也。影響所及，研究者競起，如法蘭西之名學者「比優諾夫」E. Burnout 所著「印度佛教史序論」Introduction à l'histoire du bouddhisme indien. Paris, 1845. 並譯法華經，Le Lotus de la boinne loi. Paris, 1852. 皆稱傑作，即因荷氏之刺激而率先反響者也。荷氏於介紹梵本佛典之外，復於 A.D. 1874 年，發表有關「尼泊爾西藏語文宗教論」Essays on the Language, Literature and Religion of Nepal and Tibet, London 則尤為集此類研究之大成者也。荷氏而後，英人「萊特」D. Wright 繼起，作第二次尼泊爾梵籍之搜集。萊氏為該地公使館之醫官，自 A.D. 1873—1876 年間，總獲梵語佛典三百二十餘部；此外更得有關於婆羅門教之多數古本，成績遠在荷氏之上。後劍橋大學教授奔獨

爾，因之製總目錄，稱「劍橋大學圖書館佛教梵籍目錄」。Catalogue of the Budhaist Sanskrit Manuscripts in the University Library, Cambridge, 1883 於中備有考訂，資益佛典者固不待言；乃至尼泊爾年代之推定，古代梵字之研究等，亦得有多借助於此也。

荷萊二氏，皆於尼泊爾得多量梵典，其地收藏梵典特多者，蓋亦有因。一當佛滅度三世紀初 (二百零四年)，中印度佛教遭到空前之教難，補砂蜜多羅王信奉婆羅門教，行迦王懸為厲禁之馬祠，開始毀寺，戮僧之反佛教行為。佛教所受苦難之程度，傳記多不詳。惟阿育王傳，舍利佛問經，極言其寺空、僧絕，有避入南山以僅存者。王歿，佛教乃稍為復興，然遠非昔比矣。幸其排佛之勢力，僅及中印，時西北印度及南印度，非其力所及，反而呈特盛之象。此次教難，僧與法，逃避入尼泊爾者亦有之；其次為西歷九世紀前後 (佛滅第十三世紀) 回教徒侵入印度本土，以其「可蘭貢獻否則刀劍」Koran. Tributeor Sword 之精神，迫害異教，備極毒辣，所至之處，寺塔經卷莫不焚毀。由是中印度之佛教徒，不得不抱守佛之遺教，避禍他國。位處一隅於喜瑪拉雅山間之尼泊爾國，即屬僧徒趨避之一所。而其地又早有佛教流行，兼以天氣苦寒，極適於梵篋之保存，故得移藏佛典，輾轉抄寫，流傳於近世，而為荷氏之所發現。

尼泊爾搜集梵籍之事，自後雖陸續有之；但於佛教研究上別有價值者，乃在晚近對於西域中亞方面之探險踏勘。如 A.D. 1900—1901 年，英人斯坦因氏 M. A. Stein，在于闐之發掘。A.D. 1906—1908 年，復在甘肅燉煌大行發掘，所獲至多。又 A.D. 1909 年，法人伯希和 P. Pelliot 之燉煌搜集。又 A.D. 1904—1906 年，德人格隆威豆 A. Grünwedel 之高昌搜集。乃至 A.D. 1909—1912 年，日本亦遣派橋瑞超氏等往龜茲一帶發掘搜集，均有所獲，對學界之貢獻綦大。不但佛教研究之資料增多已也；而於佛教研究之方法上，亦因此啟言語學、歷史學乃至考古學者研究之風，教理解釋愈益精審而入微，間接及於東洋學研究亦得甚大之進步。此實為二十世紀研究北傳散斯克圖語系佛教學界一可慶幸之事也。

(未完待續)